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6-38
债券代码:112045 债券简称:11宗申债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6月29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专人送达、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7月5日在宗申集团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董事长左宗申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逐项审议并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1、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网站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网站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公告》。

3、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举左宗申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简历附后)。

4、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换届改选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对各专门委员会进行了换届改选,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左宗申先生

成员组成:左宗申先生、李耀先生、王仁平先生、王进先生、马东立先生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王仁平先生

成员组成:左宗申先生、秦忠荣女士、王仁平先生、王进先生、马东立先生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王进先生

成员组成: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王仁平先生、王进先生、马东立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马东立先生

成员组成:左宗申先生、李耀先生、王仁平先生、王进先生、马东立先生

(5)关联交易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王仁平先生

成员组成:左宗申先生、黄培国先生、王仁平先生、王进先生、马东立先生

以上专业委员会成员简历附后。

5、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董事长左宗申先生提名,聘任黄培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

6、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总经理黄培国先生提名,聘任秦忠荣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张奎先生、陈海先生、刘源洪先生、李建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7、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聘任李建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

8、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证券事务管理工作需要,聘任周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

9、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网站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以上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独立董事意见

2016年6月28日,我们收到了公司提交的上述事项的有关材料,并对所提供议案内容进行了审核。同时,我们通过电话沟通方式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进行了询问核实,对上述事项的实施背景、目的进行了全面了解。我们认为上述议案的审核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也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6日

附:简历

左宗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2年生,现任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长;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工商联常委,重庆市人大代表,重庆市工商联副主席,巴南区工商联主席,中国国际商会重庆商会副会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副理事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副会长,重庆市慈善总会副会长。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25,205,000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耀,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生,历任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宣传部部长、总裁助理、副总裁等职,现任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2004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重庆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胡显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 年生,历任重庆宗申技术开发研究公司发动机开发部部长、总经理助理、重庆宗申摩托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助理、总工程师,现任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04年10月~2012年2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147,075股。除担任公司控股股东重庆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黄培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生,历任公司董秘办秘书、证券事务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2005年8月~2012年2月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等职务,2012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403,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秦忠荣,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 年生,历任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重庆宗申摩托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4年10月~2011年4月历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董事,2011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54,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仁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生,博士研究生,1997年~1998年任四川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1999年~2009年任四川君合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2009年至今担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生,经济学博士,1992年~2004年任美国爱默里大学讲师、助教,2004年~2015年任上海大学教授,2012年至今任发改委国际合作中心国际能源研究所所长。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马东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生,博士研究生,1990年~2000年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飞机设计研究所助教、讲师、副教授,2000年~2012年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无人机所副总设计师、教授、博导,2012年至今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生,历任公司装配部副部长、测试部部长、检测中心主任、生产部部长、技改办主任、制造技术部部长等职,现任公司制造技术管理中心总监,自2005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票52,5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生,历任公司塔机部部长、产品部部长、公司总工程师兼产品技术部部长、动力研究中心副总监,动力研究中心总监兼摩托车动力事业部技术高级经理、巴贝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截至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刘源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生,历任公司通机财务部部长、左师傅公司副总会计师等职,现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截至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建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生,历任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重庆昊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0年10月~2012年1月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2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李建平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炒油场宗申工业园

联系电话:023-66372632

传真号码:023-66372648

电子信箱:lijianping1029@sina.com

周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生,历任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部副经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周霞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炒油场宗申工业园

联系电话:023-66372632

传真号码:023-66372648

电子信箱:zhouxia@zsengine.com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6-39
债券代码:112045 债券简称:11宗申债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6月29日向全体监事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7月5日在宗申集团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监事7名,实到监事7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宗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并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以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举蒋宗贵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7月6日

附:简历

蒋宗贵,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 年生,历任重庆宗申摩托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财务总监,现任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2004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公司控股股东重庆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其母公司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中国证监会确认的市场禁入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6-40
债券代码:112045 债券简称:11宗申债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1、基于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金融业务发展需要,为丰富公司金融产品及提升业务规模,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宗申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简称“宗申小贷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宗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宗申资产管理公司”)增资1亿元人民币。

2、本次增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2.74%。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但需要履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等主管部门审批程序。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法定代表人:黄培国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成立时间:2016年4月21日

4、主要经营业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5、股本结构:宗申小贷公司持有100%股权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宗申资产管理公司营业收入23.82万元,营业利润-18.27万元,净利润-13.70万元,资产总额2,201.01万元,净资产2,186.30万元。

7、关联关系说明:宗申小贷公司持有宗申资产管理公司100%股权。公司持有宗申小贷公司50%股权、公司关联方—重庆宗申机车工业制造有限公司持有宗申小贷公司9.8%股权、公司关联方—重庆宗申汽车进气系统制造有限公司持有宗申小贷公司8.82%股权、其他10家非关联公司合计持有31.38%的股权。除此之外,宗申小贷公司其他股东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满足公司产业链金融业务拓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务的覆盖范围、经营规模和盈利水平。由于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是宗申小贷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且本次增资金额相对较小,因此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投资权益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重大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6-41
债券代码:112045 债券简称:11宗申债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事项概述

1、基于公司拓展产业链金融规模和提升盈利能力等需要,结合国家财税政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宗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提供资助总额的日峰值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含),年化借款资金利率为7.45%的财务资助,有效期至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财务资助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45%,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相关协议的签署、上述额度内款项支付以及签署未尽事项的补充协议等相关事项。

二、被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深圳前海宗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黄培国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成立时间:2016年4月21日

4、主要经营业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5、股东持股情况:重庆两江新区宗申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宗申小贷公司”)100%股权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宗申资产管理公司营业收入23.82万元,营业利润-18.27万元,净利润-13.70万元,资产总额2,201.01万元,净资产2,186.30万元。

7、关联关系说明:宗申小贷公司持有宗申资产管理公司100%股权。公司持有宗申小贷公司50%股权、公司关联方—重庆宗申机车工业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宗申机车公司”)持有宗申小贷公司9.8%股权、公司关联方—重庆宗申汽车进气系统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宗申进气公司”)持有宗申小贷公司8.82%股权、其他10家非关联公司合计持有31.38%的股权。除此之外,宗申小贷公司其他股东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该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资助额度、期限及资金占用费的收取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为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6亿元的财务资助,且单笔周期不高于12个月(含)。

2、该财务资助额度可循环使用,但任意时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资助的资金额不得超过财务资助额度。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分别向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按照实际借款天数收取费用。

四、协议主要内容

1、本协议项下约定的交易种类及范围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提供资金;

2、宗申资产管理公司可根据业务需求情况,在总额度范围内向公司提出资金申请,经公司财务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提供资金后,宗申资产管理公司应至少每个月将对应的资金使用情况,是否存在风险等情况向公司书面汇报;

4、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提供的资金,均按照年化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用;宗申资产管理公司应根据每个月末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提供资金额及应收费用,在次月前十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占用费用;

5、若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未按期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或到期未归还财务资助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立即终止本协议;

6、本协议有效期至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

五、交易目的和风险防范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向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基于公司拓展产业链金融规模和提升盈利能力等需要。同时,公司已在协议中明确约定了宗申资产管理公司应遵守的条件、审核流程及违约责任,能够确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资助风险。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仅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自有资金的资金收益,也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金融业务规模水平;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也不会存在违约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宗申小贷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宗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宗申资管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通过要求宗申小贷公司关联股东股权质押保障约定,对可能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采取了必要且有效的防控措施,交易公允。已经进行和拟进行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该议案已经公司全体董事审核通过,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财务资助。

七、其他说明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上市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原则上应当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如该股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时,应当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鉴于宗申机车公司、宗申进气公司是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母公司宗申小贷公司股东,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已要求宗申机车公司、宗申进气公司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宗申机车公司、宗申进气公司已承诺如因资金原因无法向宗申资产管理公司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则将所持宗申小贷公司股权质押给公司,在公司发生财务资助损失时按投资比例承担相应损失。

由于宗申小贷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较低,也不参与其日常经营,以及因其资金实力、审批流程等相关原因,上述非关联股东未向宗申小贷公司和宗申保理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经审批的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总额为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13%。除此之外,未向其他控股子公司或外部第三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3、公司承诺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或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6-42
债券代码:112045 债券简称:11宗申债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年7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7月28日交易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6年7月27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6年7月28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6年7月22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聘任律师。

7、会议地点:宗申集团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将以下事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与要求

(1)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

(2)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7月25日至2016年7月27日(工作日)9: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炒油场宗申工业园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代码:361696

2、投票简称:宗申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7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宗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0	总议案	100.00元
1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00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即:

表决的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6、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开始时间为2016年7月27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7月28日15:00。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进行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议案1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于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发布提示性公告。

2、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重庆市巴南区宗申工业园

联 系 人:李建平 周霞

联系电话:023-66372632

联系传真:023-66372648

邮政编码:400054

其他事项:出席会议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6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所有方案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意见
1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委托人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栏中填写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088 证券简称:鲁阳节能 公告编号:2016-024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等情况

1、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5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致。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距离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4、公司股本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未发生变化。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3,978,6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7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7月1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6年7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6年7月1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487	奇耐联合纤维亚太控股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6年7月4日至登记日:2016年7月 12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1、咨询机构:公司证券部

2、咨询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沂河路11号

3、咨询联系人:刘兆红

4、咨询电话:0533-3283708

5、传真电话:0533-3282059

七、备查文件

1、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6日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增加苏宁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简称:“苏宁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6年7月6日起,苏宁基金将为投资者办理本公司旗下下列基金的相关业务。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德邦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优化	770001
德邦德利货币市场基金	德邦德利货币	A类:000300 B类:000301
德邦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新动力	A类:000947 C类:002113
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大健康	001179
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福鑫	A类:001229 C类:002106
德邦鑫星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鑫星稳健	001259
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鑫星价值	A类:001412 C类:002112
德邦新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新添利	A类:001367 C类:002441
德邦多元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多元回报	A类:001777 C类:001778
德邦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德邦增利货币	A类:002240 B类:002241
德邦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德邦如意货币	001401
德邦纯债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18个月定开债	A类:001652 C类:001653
德邦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9个月定开债	A类:002499 C类:002500
德邦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德邦一年定开债	A类:002704 C类:002705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16年7月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苏宁基金办理德邦优化、德邦德利货币、德邦增利货币、德邦如意货币、德邦新动力、德邦大健康、德邦福鑫、德邦鑫星稳健、德邦鑫星价值、德邦新添利、德邦多元回报、德邦18个月定开债、德邦9个月定开债、德邦一年定开债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定期定额申购及基金转换业务暂不开通,后续如开通另行公告。

二、自2016年7月6日起,投资者通过苏宁基金网上交易,申购德邦优化、德邦德利货币、德邦增利货币、德邦如意货币、德邦新动力、德邦大健康、德邦福鑫、德邦鑫星稳健、德邦鑫星价值、德邦新添利、德邦多元回报(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折扣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苏宁基金的业务规则或规定为准;若原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通过苏宁基金投资我司后续新增基金产品的,则自产品开放认/申购业务之日起,自动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三、投资者可通过苏宁基金和本公司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具体业务办理事宜。本公告如与本公司其它公告不一致,请以本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德